

中國文學史（上）

第 2 單元：

先秦文學：詩經

授課教師：歐麗娟教授

授課講次：第 3 講



【本著作除另有註明外，採取創用 CC「姓名標示－

非商業性－相同方式分享」台灣 3.0 版授權釋出】

詩 經

緣起於西周初～春秋中葉（11～6 世紀 B.C.），地域涵括從山東到陝西的黃河流域一帶，為周文化的產物

《頌》和《雅》——時間較早，西周時期（〈商頌〉亦為周代所作）

《國風》——除〈邶風〉及二〈南〉的一部份外，都產生於春秋前期和中期

采詩——采詩人——各地民歌 → 周王室樂官「太師」

獻詩——各國樂師——諸侯之樂獻給天子 → 周王室樂官「太師」

逸詩——數量極少

刪詩——《左傳·襄公 29 年》載吳季札觀樂，時孔子 8 歲

風雅之「正變」、「美刺」——《詩經》的政治功能

一，正風、正雅、頌：「言志傳統」、儒教詩學

二，抒情傳統

1. 變雅：「一時賢人君子，閔時痛俗之所為。」——→在朝

2. 變風：「淫奔」之愛情詩，「居下流而訕上者」之諷刺詩 ——→在野

* 楊暉就〈詩大序〉與〈詩譜序〉分析出漢儒所理解的「風雅正變」有三個維度，是為詩學「正變觀」的源頭：

第一，以「時與詩」定正變，即以時代的盛衰論正變，反映盛世之詩為正，衰世之詩為變；

第二，以詩的功能定正變，即與「美刺」聯繫起來，以頌揚盛世為正，諷刺衰世為變；

第三，以詩之「志、情」定正變，認為言志者為正，詠情者為變。📖

而在詩歌表現上，也形成了「在傳統的詩學思想中，淳、質、辨、麗、雅多為讚揚與肯定，而侈、艷、淺、綺、訛、新則多為批評與否定」的區別。📖

詩六義

一、依音樂劃分（鄭樵《通志》）

「列十五國風，以明風土之音不同；分大小二雅，以明朝廷之音有間；陳周魯商三頌之音，所以侑祭也。」📖

風——「風土之音曰風」，地方民謠

雅——「朝廷之音曰雅」，王畿之樂，雅=夏=正

頌——「宗廟之音曰頌」，宗廟祭祀，毛詩序：「頌者，美盛德之形容，以其成功告於神明者也。」
「頌之聲較風、雅為緩」 頌=容 📖

二、依作法劃分

《毛詩正義》：「賦直而興微，比顯而興隱。」

朱熹《詩集傳》：「賦者，敷陳其事而直言之也。比者，以彼物比此物也。興者，先言他物以引起所詠之詞也。」

宋王應麟《困學紀聞》卷三載李仲蒙認為：「敘物以言情謂之賦，情盡物也；索物以記情謂之比，情附物也；觸物以起情謂之興，物動情也。」

詩經的特色

- (一) 傾向：以抒情詩為主流，奠定了中國文學以抒情傳統為主的發展方向
- (二) 內容：主要是反映現實的人間世界和日常生活經驗
- (三) 總體上具有較顯著的政治與道德色彩
- (四) 抒情特點：情感表現的克制與平和

《禮記·經解》引孔子曰：詩教——溫柔敦厚

《論語》：「《詩》三百，一言以蔽之，曰：思無邪。」

——正當的情感流露

詩經的影響

一，大小雅——開創了中國政治詩的傳統

吳闈生《詩義會通》：《大雅》中的〈瞻卬〉、〈召旻〉二詩，「皆憂亂之將至，哀痛迫切之音。賢者遭亂世，蒿目傷心，無可告愬，繁冤抑鬱之情，〈離騷〉、〈九章〉所自出也。」

小雅中最突出的是關於戰爭和勞役的作品

二，《小雅·採芣》——柳的離別寓涵，影響後世折柳贈別之習俗

三，《豳風·七月》——一般以為產生於西周初，為極古老的農事詩，後代田家詩的濫觴

四，《王風·黍離》——「亡國之悲」的原型（張法）。

五，國風——其中最集中的是婚戀詩

版權聲明

頁碼	作品	版權標示	作者/來源
2	第一，以「時與詩」定正變，即以時代的盛衰論正變，反映盛世之詩為正，衰世之詩為變；第二，以詩的功能定正變，即與「美刺」聯繫起來，以頌揚盛世為正，諷刺衰世為變；第三，以詩之「志、情」定正變，認為言志者為正，詠情者為變。		詳參楊暉：《古代詩路之辯：《原詩》和正變研究》（桂林：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，2008），頁 113。 引自歐麗娟：〈論《紅樓夢》與中晚唐時的血源系譜與美學傳承〉（《臺大文史哲學報》第七十五期，2011 年 11 月），頁 154。 依據著作權法第 46、52、65 條合理使用。
2	「在傳統的詩學思想中，淳、質、辨、麗、雅多為讚揚與肯定，而侈、艷、淺、綺、訛、新則多為批評與否定」		楊暉：《古代詩路之辯：《原詩》和正變研究》（桂林：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，2008），頁 181。 依據著作權法第 46、52、65 條合理使用
2	「列十五國風，以明風土之音不同；分大小二雅，以明朝廷之音有間；陳周魯商三頌之音，所以侑祭也。」		宋·鄭樵《通志》 本產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2	『風——「風土之音曰風」，』...『「頌之聲較風、雅為緩」』		宋·鄭樵《通志》 本產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2	「賦直而興微，比顯而興隱。」		漢毛亨撰、晉鄭玄箋、唐孔穎達疏：《毛詩正義》 本產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3	「賦者，敷陳其事而直言之也。比者，以彼物比此物也。興者，先言他物以引起所詠之詞也。」		南宋·朱熹：《詩集傳》 本產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3	李仲蒙：「敘物以言情謂之賦，情盡物也；索物以記情謂之比，情附物也；觸物以起情謂之興，物動情也。」		引自宋·王應麟《困學紀聞》 本產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3	孔子曰：「其為人也，溫柔敦厚」		東漢·戴勝編：《禮記·經解》 本產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3	「《詩》三百，一言以蔽之，曰：思無邪。」		孔子：《論語》 本產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3	「皆憂亂之將至，哀痛迫切之音。賢者遭亂世，蒿目傷心，無可告愬，繁		民·吳闈生(1877-1950)：《詩義會通》 本產品已超過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屬

	冤抑鬱之情，〈離騷〉、〈九章〉所自出也。」		公共領域之著作。
3	「《王風·黍離》——「亡國之悲」的原型」		詳參張法：《中國文化與悲劇意識》（北京：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，1989）。頁 78。 依據著作權法第 46、52、65 條合理使用。